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三、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